

香港美髮美容業商會代表發言：

「本人_____江樹林_____代表香港美髮美容業商會發言：

香港美容美髮行業，近廿年發展得如此蓬勃，實有賴從業者一路以來緊守崗位，默默耕耘，以客為尊，近十年從業員不斷進修，行業人員的水平大大提高，服務水準的高度提升，贏得客人的高度信任，可謂域內之冠，成績實在有目共睹。

近日，「打毒針」事件原為嚴重醫療事故，美容業界反被不停渲染為「失德者」，我們實在感到十分無辜，但對「醫生失誤」社會卻無甚追討，對此我們一眾敬業樂業的美容從業更感憤怒，有口難言。

最近，有同業的教育機構，為「紋繡眉型課程」、「造眉師培訓課程」招收學員，有來自醫生診所職員報讀，言行間透露，是其醫生老闆吩咐她們報讀，準備日後「取替」美容院的這項服務.....聽此我們「極度震驚」，原了解到醫療界一向對美容業界存在偏見，但意想不到醫生們竟有「取代」美容業界的「陰謀」！

- 現在的醫者的父母心往那兒去了？

- 醫療界是造福人群的，還是以商業掛帥，把美容的服務掛在醫務診所內，收取高昂費用，獲取高利潤，企圖壟斷，完全漠視消費者的選擇自由及消費權益了？

- 所謂的「診所醫護人員」（也不論是否真正註冊的醫護人員），醫療界憑什麼覺得，這些人員可以通過學習，即可為診所客人就能進行的服務，我們從事幾年至十數年的美容從業，在監管措施後，卻從此就不可以通過證明程序，而繼續提供服務呢？

-我們重申，美容業同行絕對贊成規管醫療行為及行業操守，而業界正進行自我檢討，我們並不希望「規管醫療」後，醫生不但沒有影響，還把原一向屬美容院服務的一大塊撥歸醫生，「規管醫療」變成給醫生們增加了大量「生意利益」。

-我們更擔心若出現這種不公平及失衡現象，並不是香港社會及消費者的福祉，冀望各位議員、高局長及香港政府明察，為我們主持一個公道，用一個合理，文明的思路，跟據實際情況、操作者的經驗、和能力，去區分「醫療」及「美容」服務，而並不是「一刀切」的「避沙蟲式」劃分。這從此，實在是關乎幾萬從業員的前途和美容業界的「正向」發展。

謝謝各位！」